

众合科技 关于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证券代码: 000925 证券简称: 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: 临 2016—014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2016年1月13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载了《关于召开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7），公司定于2016年1月28日（星期四）14:30在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四号楼10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016年1月15日，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尚科技”，持有公司股份40,204,000股，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2.41%）提出的书面提议，提议在2016年1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：公司《关于与浙江浙大网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担保和互保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%以上股份的股东，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

截止公告发布日，成尚科技持有公司股份40,204,000股，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12.41%。董事会认为：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，提案程序符合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公司已于2016年1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临时提案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，原通知中列明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。

增加提案后的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6-015）刊载于2016年1月16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上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年1月15日